

合同编号：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2025 年河南省大气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化系
统及立体综合观测网运维项目（包 3）

豫中北、豫东、豫西南大气综合观测站及大气灰霾站
运维服务合同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328

甲 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 方：无锡中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甲乙双方本着互相信任、真诚合作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中标的《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2025 年河南省大气污染预报预警信息化系统及立体综合观测网运维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4-1328）包 3：豫中北、豫东、豫西南大气综合观测站及大气灰霾站运维服务”达成一致意见，按下述条款签署本合同。

以下文件视为合同的一部分，具备与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①合同执行期间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会谈纪要；②合同附件；③中标通知书；④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⑤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投标文件、本协议和招标文件冲突之处，以本协议和投标文件为准，本协议和投标文件有冲突的，以对甲方有利的解释为准。

1. 服务内容

本项目服务内容为濮阳、安阳、三门峡、商丘、焦作、新乡、南阳等 7 个综合观测站及河南省大气灰霾站（位于郑州）的运行维护，以保障河南省大气综合观测网及设备的高质量运行，为我省和京津冀及周边区域大气污染攻坚提供技术支撑。具体包含：①站房及基础设施维护；②站点安全保障；③仪器设备运行维护和维修；④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等。各站点及主要设备的具体信息见附件 1。具体采购内容要求以招投标文件内容为准。

2. 运维服务期限

本合同运维服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 本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金额

乙方中标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伍万捌仟元整（¥：5,358,000.00元）。以上价格已经包含税金及其他乙方为完成本合同义务而发生的费用。

3.2 本项目已申请财政特殊计划备案，最终批复金额若低于中标价，则以最终批复金额为准。

3.3 本合同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运维费用按月平均分配，按月考核，分五次进行支付，具体支付时间根据财政资金是否具备支付条件和项目实施进度确定，支付金额根据考核结果确定。

（2）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供足额的正规发票。

（3）若财政资金到位延后，支付时间相应延后，甲方不因此构成付款延迟承担违约责任。

4 运维考核方式

甲方根据相关标准规范，针对站房及基础设施维护、站点安全保障、仪器设备运行维护维修及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等运维内容制定考核办法，并提前告知乙方。运维期间，甲方有权根据管理工作需要对考核办法进行修改，并告知乙方。乙方应按照招投标文件中阐明的项目需求为甲方提供服务。

甲方每月对乙方运维工作逐项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进行支付费用的核算。如数据“两率”、运维/质控完成情况、运维管理情况等方面出现不合格情况，根据考核细则，扣减相应的运维费用。

5. 纪律和保密条款

本合同内容以及乙方在投标、签署、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任何有关甲方的技术、数据、报告、文件和重大事项内容，特别是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使用的甲方所有技术资料、监测数据等信息和甲方用户信息，乙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或泄露。

双方都有责任保守所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如有违反，乙方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有权按照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内容要求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

6.2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支付合同款。

6.3 甲方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人员和质控考核，对达不到运维要求或违规操作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运维人员或扣减相应的运维经费。

6.4 运维服务期间可能出现的房租、用地、用电、用水等问题，甲方有义务协助协调处理相关关系。

7.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有权按合同和甲方考核结果获取运维费用。

7.2. 乙方需按招投标文件及国家或地方相关规范要求开展运维和质控工作，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3. 乙方须定期组织人员运维培训，人员不得随意调换，确需更换需向甲方报备并经考核合格。

7.4. 乙方须提供车辆等运维巡检工作所需的交通保障。

7.5 乙方应建立耗材备品备件库，备件库须按招投标文件要求建立，应满足仪器日常运维（包括每日、周、月、季度、年度）和质量控制、质量检查、特殊情况等工作需求，留有安全余量，乙方领用时应做好记录。

7.6 站房及站房内所有的仪器及辅助设备出现故障，乙方须按要求及时响应并处理。故障处理具体要求应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其中，常规污染物监测设备（PM₁₀、PM_{2.5}等6项污染物分析仪）故障在预计72小时内无法处理完成时，应及时提供备机。

7.7 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房租、用地、用电、用水等问题，甲方协助协调，费用由乙方承担。

7.8 乙方应根据甲方固定资产名录建立固定资产台账，运维期间应妥善保管和使用项目所涉及的固定资产，确保正常运行；不得有转让、借出、变卖、私自改动和拆卸等有损固定资产的行为；在合同履行期限届满或因其它特殊情况终止时，应按固定资产台账及时交接给甲方。

8. 免责条款

由不可抗拒原因引起的站房和设备损坏和故障，不在本合同乙方的职责范围内，因以下原因导致的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合同中止履行、合同终止的，乙方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不可抗拒原因包括：地震、雷击、战争、政府禁令、政府政策变化、传染病等不可抗力事件。

9. 安全责任

9.1 乙方须对本项目的财产安全和参与人员的人身安全负责。项目实施前，应对项目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项目执行过程中，须确保作业人员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有关要求开展工作；须制定应急救援方案，并为高风险从业人员购买人身安全意外保险。产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事故责任。

9.2 乙方应做好站房内外及设备的安全保障工作。每周至少进行1次安全巡检，每年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1次防雷检测，并出具有效力的检测报告；每半年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1次用电安全检测。项目实施期间，由雷击、用电等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3 乙方在日常巡检过程中，应负有安全风险排查及报告义务。乙方须定期排查的安全风险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消防、防雷等安全设施缺失、故障、老化等；
- (2) 监测设备及辅助设备的元器件老化、供电设施老化等仪器设备风险；
- (3) 站房供电线路及供电设备设施老化等；
- (4) 站房房顶、地板塌陷，墙体开裂、脱落等；
- (5) 站房所在楼体楼顶塌陷、开裂、倒塌等；
- (6) 房顶采样区及楼梯缺少防护设施、或者防护设施损坏或者防护设施不满足国家规范要求等；

- (7) 大风天气下，站房或楼顶存在高空坠物风险等；
- (8) 站房或栅栏内、外随意堆放杂物危险品、易燃物品等；
- (9) 站房保护措施不足或者设施损坏，无关人员随意进出。

10. 合同终止解除

10.1 下列情况发生时，本合同终止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 如果乙方不配合履行义务，或工作失误，导致甲方受损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2 合同因履行期限届满或其它特殊情况终止时，需要对仪器进行性能测试，合格后方可进行交接，交接前及交接期间运维工作仍由乙方负责。

10.3 如遇任何将导致本合同履行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发生变动的一方应在第一时间书面通知对方，并与对方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协议。

11. 违约责任

11.1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自身义务，做好各项运维工作。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并造成甲方或与之相关的第三方遭受严重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仪器设备严重损坏、人身安全或财产损失等）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照本合同金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待支付款项中扣除。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带来的损失（所谓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解决纠纷的费用、诉讼仲裁费用、

担保费、保全费、律师费），则按实际损失为限进行赔偿。

11.2 乙方应当严格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保密承诺承担保密责任。
一旦乙方违反合同中所约定的保密义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1.3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1.4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12. 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中如果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发生纠纷时，双方均同意以各方营业执照登记的住所地作为诉讼或执行程序中的有效送达地址。若以邮件形式送达相关通知和诉讼文书的，因未签收等原因造成退回的，邮件寄出后三日视为送达。变更送达地址的，应提前三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对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程序通知的，仍以本合同约定地址为准。

13.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 其他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除合同另有约定，按照双方在本合同中预留的地址和联系方式进行通讯联系，由于地址和通讯方式发生变更没有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导致通知等文件不能送达的，通知等文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争议解决过程中相关文书的送达亦按此处理。地

址和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前三日内书面通知对方；未按本
合同约定程序进行通知的，仍以本合同确定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学理路 10 号

电话：0371-66309097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郭丽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MB1Q308622

乙方：无锡中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无锡新区菱湖大道 200 号 C 座

电话：0510-85383279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万学平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4579517104U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无锡新吴支行

账号：635001040218928

签订日期：2024.12.31

签订日期：2024.12.31

附件 1. 具体站点位置和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表 1-1. 具体站点位置和主要设备信息

序号	点位名称	站点位置	仪器及型号	辅助设备和设施
1	安阳市柏庄镇北街村站	安阳市柏庄镇辛店北街华润燃气安邯站 (N:36.24, E:114.40)	气溶胶激光雷达 怡孚和融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山特) 空调 2 台(格力) 工控机(研华) 纯水机(上海乐枫) 实验台 灭火器 动态校准仪(热电) 零气发生器(热电) 流量计(defender 530) 桌椅等其他办公用品
			大气在线重金属分析仪 先河 X625	
			EC/OC 在线分析仪 先河 Sunset Model4	
			在线离子色谱分析仪 万通 MARGA 1S	
			PM10 分析仪 热电 5030i	
			PM2.5 分析仪 热电 5030i	
			SO2 分析仪 热电 43i	
			NOx 分析仪 热电 42i	
			CO 分析仪 热电 48i	
			O3 分析仪 热电 49i	
			能见度 阳光气象	
			气象六参数监测仪 维萨拉	
			UV 辐射仪 Kipp&Zonen	
2	濮阳市南乐县龙王庙站	濮阳市南乐县梁村乡,邵庄村张浮桥西向北 300 米路西(梁村自动站) (N:36.14, E:115.10)	气溶胶激光雷达 怡孚和融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山特) 空调 2 台(格力) 工控机(研华) 纯水机(上海乐枫) 实验台 灭火器 流量计(Bios) 桌椅等其他办公用品
			大气在线重金属分析仪 先河 X625	
			EC/OC 在线分析仪 先河 Sunset Model4	
			在线离子色谱分析仪 万通 MARGA 1S	
			气象六参数监测仪 维萨拉	

			UV 辐射仪 Kipp&Zonen	
3	三门峡市 环保局站	三门峡市、开发区 分陕路 1 号三门 峡市生态环境局 (N:34.79, E:111.16)	气溶胶激光雷达 怡孚和融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山特) 空调 2 台(格力) 工控机(研华 IPC-610) 纯水机(上海乐枫) 实验台 灭火器 流量计(BIOS Defender 530 低中高全套) 桌椅等其他办公用品
			大气在线重金属分析仪 先河 X625	
			EC/OC 在线分析仪 先河 Sunset Model4	
			在线离子色谱分析仪 万通 MARGA 1S	
			气象六参数监测仪 维萨拉	
			UV 辐射仪 Kipp&Zonen	
4	商丘市黄 河故道国家森林公 园站	商丘市梁园区黄 河故道国家森林 公园 (N:34.56, E:115.61)	气溶胶激光雷达 怡孚和融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山特) 空调 2 台(格力) 工控机(研华) 纯水机(上海乐枫) 实验台 灭火器 动态校准仪(热电) 零气发生器(热电) 流量计(defender 530) 桌椅等其他办公用品
			大气在线重金属分析仪 先河 X625	
			EC/OC 在线分析仪 先河 Sunset Model4	
			在线离子色谱分析仪 万通 MARGA 1S	
			PM10 分析仪 热电 5030i	
			PM2.5 分析仪 热电 5030i	
			S02 分析仪 热电 43i	
			NOx 分析仪 热电 42i	
			CO 分析仪 热电 48i	
			O3 分析仪 热电 49i	
			能见度 阳光气象	
			气象六参数监测仪 维萨拉	
			UV 辐射仪 Kipp&Zonen	
5	焦作市武 陟县解封	焦作市武陟县北 郭镇解封村(河务	气溶胶激光雷达 怡孚和融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海康威视)

6	村第二河 务局站	局解封班组) (N:35.01, E:113.35)	大气在线重金属分析仪 先河 X625 EC/OC 在线分析仪 先河 Sunset Model4 在线离子色谱分析仪 万通 MARGA 1S PM10 分析仪 热电 5030i PM2.5 分析仪 热电 5030i SO2 分析仪 热电 43i NOx 分析仪 热电 42i CO 分析仪 热电 48i O3 分析仪 热电 49i 能见度 阳光气象 气象六参数监测仪 维萨拉 UV 辐射仪 Kipp&Zonen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 (山特) 空调 2 台 (格力) 工控机 (研华) 纯水机 (上海乐枫) 实验台 灭火器 动态校准仪 (热电) 零气发生器 (热电) 流量计 (defender 510) 桌椅、文件柜等其他办公用品
	新乡市延 津县班枣 中学站	新乡市延津县、马 庄乡延津县班枣 初级中学 (N:35.37, E:114.30)	气溶胶激光雷达 怡孚和融 大气在线重金属分析仪 先河 X625 EC/OC 在线分析仪 先河 Sunset Model4 在线离子色谱分析仪 万通 MARGA 1S PM10 分析仪 热电 5030i PM2.5 分析仪 热电 5030i SO2 分析仪 热电 43i NOx 分析仪 热电 42i CO 分析仪 热电 48i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 (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 (海康威视)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 (山特) 空调 2 台 (格力) 工控机 (研华) 纯水机 (上海乐枫) 实验台 灭火器 动态校准仪 (热电) 零气发生器 (热电) 流量计 (Bios, 510L 510H) 桌椅、文件柜等其他办公用品

			03 分析仪 热电 49i	
			能见度 阳光气象	
			气象六参数监测仪 维萨拉	
			UV 辐射仪 Kipp&Zonen	
7	南阳市南 水北调渠 首站	南阳市南水北调 渠首站 (N: 32.7481, E: 111.6911)	安徽蓝盾气溶胶激光雷 达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 (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 (海康威视)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 (山特) 空调 2 台 (格力) 工控机 (研华 IC-510) 纯水机 (上海乐枫) 实验台 灭火器 5 个 (三个悬挂式, 两 个手持式) 动态校准仪 (蓝盾) 零气发生器 流量计 3 个 (BIOS Defender 520 低中高全套) 桌椅、书柜等其他办公用品
			江苏天瑞在线重金属分 析仪	
			河北先河大气有机碳/元 素碳在线分析仪 (EC/OC)	
			瑞士万通在线离子色谱 分析仪	
			PM10 分析仪 MetOne BAM1020	
			PM2.5 分析仪 MetOne BAM1020	
			S02 分析仪 蓝盾 LGH-210	
			NOx 分析仪 蓝盾 LGH-220	
			CO 分析仪 蓝盾 LGH-230	
			03 分析仪 蓝盾 LGH-240	
			富奥通气象六参数	
			Kipp&Zonen UV 辐射仪 SUV-A/SUV-B	
			城市摄影、UPS 等其它辅 助设备	
8	河南省大 气灰霾站 (郑州)	河南省辐射环境 技术安全中心顶 楼 (N: 34° 45' 41", E: 113° 41' 58")	瑞士万通在线离子色谱 分析仪 Marga-1s	城市摄影系统 1 套 (海康威视) 监控系统 1 套 (海康威视) 不间断稳压电源 1 套 空调 6 台 (美的) 工作站 (曙光) 纯水机 (优普) 实验台 灭火器 17 个 (推车式 2 个, 悬
			大气有机碳/元素碳在线 分析仪 (EC/OC) RT-4	
			在线重金属分析仪 (聚 光) AMMS-100	
			中科光电大气气溶胶激 光雷达 AGHJ-I-LIDAR	

			PM10 分析仪 热电 5030i	挂式 6 个, 手持式 9 个) 动态校准仪 (热电 146i) 零气发生器 (热电 111) 流量计 2 个 (Bios520L/530H) 桌椅、书柜等其他办公用品
			PM2.5 分析仪 热电 5030i	
			热电 SO2 分析仪 43i	
			热电 NOx 分析仪 42i	
			热电 CO 分析仪 48i	
			热电 O3 分析仪 49i	
			科马特泰克在线 VOCs 分 析仪 GC886	
			黑碳仪 AE31-ER、 浊度计 Aurora3000 粒径谱 EDM180 大气稳定度 SM200 PM1 分析仪 MP101M UV 辐射仪 SUV-A/SUV-B 太阳光度计 CE-318 气象五参 WS601-UM 等	

